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區）

2022-2023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年度報告

學校名稱：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1. 學校行政	(1.1) 通過「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商討，持續監察各項維護國家安全措施的落實情況和成效，並倡導國家安全教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工作小組及相關協作單位因應校本情況就不同範疇制定工作計劃及具體策略，持續監察有關措施的落實情況和成效，並定期向校董會匯報工作進展及提交年度報告。</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校本指引詳列各種策略和應變措施，包括如何處理學生違規及教師專業操守事宜，有效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li><li>● 參閱本 2022 – 23 年度第二次教職員會議記錄。</li></ul>
	(1.2) 強化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巡查校園制度、圖書館藏書機制，及審閱外間機構所派發的宣傳刊物和單張，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級聯絡已制定每星期巡查樓層及班房的機制及工作指引。</li><li>● 總務組已制定特別室的管理指引，並定期巡查進行校園巡查。</li><li>● 圖書館已參考政府公共圖書館處理原則檢視及修訂圖書館藏書的機制。</li><li>● 當值老師於上課天在大閘站崗，確保在校舍附近沒有人士進行政治宣傳活動或滋擾師生。</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校舍管理機制能有效確保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物件、刊物、傳單、標語、標貼及圖書館藏書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li></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1.3) 強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成長組、聯課活動組和德育及公民教育組定時檢視和監察所聘用的外間服務，例如活動導師、各項活動的培訓材料及外間服務機構提供的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能有效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li> </ul>
	(1.4) 善用各重要節慶日子、學校重要的日子及特別場合，以增加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次數，從而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於每個上課日，以及元旦日(一月一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七月一日)和國慶日(十月一日)升掛國旗。</li> <li>● 學校於每星期一舉行升國旗儀式，儀式中包括奏唱國歌及進行「旗下講話」，並安排學生觀禮。</li> <li>● 學校亦善用各重要節慶日子、學校重要的日子及特別場合，例如國家憲法日(十二月四日)、國家安全教育日(四月十五日)、畢業禮、陸運會等，升掛國旗和區旗及奏唱國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升國旗儀式能有效促進國民教育及培養學生的國家觀念和民族感情，以及加強學生對國民身分的認同。</li> <li>● 參考「學生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問卷」結果，各級同學於「國民身份認同」的表現均優於全港學生。</li> </ul> <p>全港 Q-值平均數: 100 全港 P-值最高值: 100</p> <p>本校於相關項目分數如下:</p> <p>[KPM17.16] 國民身份認同 (責任、義務) Q-值: 116 P-值: 85.7</p> <p>[KPM 17.17] 國民身份認同 (自豪、愛護) Q-值: 116 P-值: 85.7</p> <p>[KPM 17.18] 國民身份認同 (國旗、國歌) Q-值: 116 P-值: 85.7</p> <p>[KPM 17.19] 國民身份認同 (成就) Q-值: 116 P-值: 85.7</p>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1.5) 運用資助學校非經常津貼加設旗桿，在升掛國旗時同時升掛區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已申請撥款計劃設置足夠旗桿，在升掛國旗時同時升掛區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已設置三支旗桿，分別懸掛國旗、區旗及校旗，並在升掛國旗時同時升掛區旗。</li> </ul>
2. 人事管理	(2.1) 持續監察以『國家安全:學校具體措施』附錄四所制訂對處理員工行為不當的指引的落實情況和成效，確保有關教學和非教學人員的操守及工作表現符合專業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小組已參考教育局有關處理教職員的行為及操守事宜的文件，制定校本指引，包括基本原則及處理員工行為不當個案的參考清單。</li> <li>● 校長及行政副校長於每次教職員會議均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清楚說明教師的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li> <li>● 管理層通過校本的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教職員已清楚明白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li> <li>● 教職員均奉公守法，亦盡責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li> </ul>
	(2.2) 與學校聘任的專責人員，包括學校社工 / 輔導人員、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及護士等，闡述學校對其在道德行為及專業表現的期望，確保相關專責人員秉持其專業範疇的工作守則和操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透過校本「外聘導師指引」、輔導主任及特殊教育主任向相關人員闡述學校對其在道德行為及專業表現的期望，確保相關專責人員秉持其專業範疇的工作守則和操守。</li> <li>● 相關人員包括就運用學校資源，如：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透過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學生輔導員、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校隊教練、聯課活動興趣班導師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由學校聘任的專責人員均清楚明白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li> <li>● 所有由學校聘任的專責人員均奉公守法，亦盡責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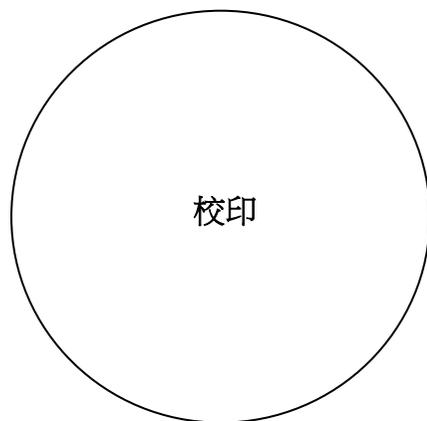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3. 教職員培訓	(3.1) 協助舉辦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參加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促進學校各級人員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和精神、內容和意義及有效落實國家安全教育的相關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於 2023 年 4 月 14 日舉辦「在學校推行國家安全教育」教師工作坊，並邀請曾鈺成先生 (GBM · GBS · JP 前任香港立法會主席)出席作主講嘉賓。</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嘉賓曾鈺成先生主講的內容及小組活動能有效讓教職員正確了解《香港國安法》，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li> <li>● 參考「教師工作坊問卷」結果，98.7% 參與者認同工作坊能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li> </ul>
	(3.2) 繼續推行及提名教師參加由教育局舉辦有關《基本法》或《香港國安法》的研討會，並有系統地檢視教師培訓情況，以確保教師按教育局要求完成培訓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培訓組適時發放有關國家安全教育培訓的資訊，例如由教育局舉辦的培訓課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所有新入職教師均按個人專業發展需要並在學校指導下，訂定專業發展計劃，以於入職後首三年內完成培訓課程及進修時數為目標。當中包括：(i) 核心範疇一的《憲法》、《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培訓課程，(ii) 核心範疇二的新入職教師內地學習團。</li> <li>● 所有在職教師已於三年周期內，劃出不少於 30 小時參與有關「教師專業角色、價值觀及操守」及「本地、國家及國際教育議題」兩大範疇的專業發展課程/活動；其中，每範疇址均最少佔 6 小時，包括《基本法》或《香港國安法》。</li> <li>● 所有在職教師亦已清楚明白晉升前須符合的培訓要求。</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4. 學生訓輔及 支援	(4.1) 持續檢討訓輔機制及應對各項可能違規或違法行為，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小組已參考教育局有關處理學生違規或違法行為事宜的文件，制定並持續檢討校本指引，包括涉及學校政治宣傳活動的具體例子及建議處理方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本訓輔政策能有效讓學生承擔應有後果，並提供跟進輔導。</li> </ul>
	(4.2) 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提升學生的資訊素養，發展學生在搜尋、評估及使用資訊（包括社交媒體）等能力，引導他們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同理心、對他人的尊重及守法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訓導組定時於早會及週會向學生清楚說明校方對他們日常行為的要求，幫助學生建立責任感、承擔和守法精神。</li> <li>● 電腦科於課堂上、輔導組及公民教育組安排週會、製作生命教育課教材，發展學生在搜尋、評估及使用資訊（包括社交媒體）等能力，提升學生資訊素養，引導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網上應有的言行，學習尊重別人，並為自己的言行負責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校本常規及非常規教材能幫助學生提升學生資訊素養，建立正確的價值觀。</li> <li>● 參閱訓導組、輔導組、公民教育組及電腦科會議紀錄。</li> </ul>
5. 學與教	(5.1) 繼續按辦學團體要求，指示教師上載教材及教師所設計的課業、參考資料、擬備的測考題目等於內聯網或伺服器，以便校長、副校長、科主任有效瞭解及檢視課程內容及設計，以符合教育局要求及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已設立監察機制，老師必須將課堂教學和教學資源，包括工作紙和測考試卷等上載指定內聯網儲存空間。</li> <li>● 學校於科主任會議中亦強調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在學與教範疇中的重要性及科主任作為直接監察的角色。</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能按要求有系統上載教材於內聯網或伺服器。</li> <li>● 參考「周年發展計劃問卷」結果，97% 教師達到相關校本要求。</li> </ul>
	(5.2) 沿用校內機制指示教師存檔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科主任（通識科、中史科、公民及社會發展科、生活與社會科）定期檢視學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師均能按要求有系統上載教材於內聯網或伺服器。</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p>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方便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p>	<p>教的內容和質素，確保選取或編訂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並適當地存檔。</p>	
(5.3)	<p>強化選取或編訂學與教資源 (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 機制，持續監察各科落實情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已制定有關選取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的指引。</li> <li>● 各科組均要求參照教育局課程發展處要求，選取或編訂學與教資源，並就國家安全教育進行校本全方位學習活動。</li> <li>● 各科科主任持續監察各科落實情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科教師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內容和質素均符合課程發展處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li> </ul>
(5.4)	<p>根據教育局公布各科目的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持續優化課程，自然連繫並有機結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元素，提升學生對國家民族的歸屬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於科主任會議中提點各科組均需參照教育局公布的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持續優化課程，自然連繫並有機結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元素，提升學生對國家民族的歸屬感。</li> <li>● 各科科主任持續監察各科落實情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科組能有效透過不同學習領域 / 科目課程和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的課堂，滲透及講解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課程能有效加強學生認識法治和國情，明白保障國家安全的重要性，並提升國民身份認同感。</li> <li>● 參考「周年發展計劃問卷」結果，91.8% 教師能在課程中自然連繫及結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元素，從而提升學生對國家民族的歸屬感。</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6. 家校合作	(6.1) 繼續通過家長通告/通訊，讓家長及學生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已於本學年於網頁及以家長通告中，介紹「國家憲法日」，並推介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以「憲法與國家安全」為主題的網上座談會，鼓勵家長認識相關，培育學生守法意識。</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校將於翻新家教會網頁時，以及下一期家長通訊中加入《香港國安法》的資訊。</li> </ul>
	(6.2) 邀請家長參與校內與國家安全相關的活動及講座，讓家長與學生一同認識國家最新發展及國家安全的重要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於本年四月十四日第三次教師發展日，邀請家長教師會家長委員及義工出席由曾鈺成先生主講的「在學校推行國家安全教育」教師工作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出席的家長反應良好，認為講座能加深她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li> </ul>
	(6.1) 檢視現有的親子活動和家長教育活動，考慮加入中華文化等元素，並舉辦家長講座，幫助家長協助子女以理性和正面的態度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精神，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家長教師會已通過不同渠道，例如：家教會家長群組、家長義工群組等，按部就班循序漸進地進行家長教育活動，與家長教師會委員介紹學校及教育局各項政策，並建立其與子女溝通技巧。</li> <li>● 家長教師會各幹事會成員能夠積極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家長願意接收政府發放與《香港國安法》的相關資訊以及支持學校的相關活動家長。</li> </ul>
7. 其他	(7.1) 根據教育局指引，舉辦高中內地交流計劃，加強學生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提升國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配合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本校已於2023年5月24日至5月25日(三至四)舉行「澳門、珠海歷史文化及藝術創</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五級學生表現優秀，獲的同行教育局官員讚賞。學生透過親身體驗，對國家有煥然一新的認識，</li> </ul>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身份認同感。	<p>意內地考察」。105 位中五級學生，13 位隨團老師，合共 118 位師生參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校將於 2023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14 日 (三至五) 舉行「深圳經濟發展及文化保育內地考察」。預計 119 位中四級學生，15 位隨團老師，合共 134 位師生參與。</li> </ul>	學生對國家的先進發展表示欣賞，有助提升學生國民身份認同感。
	(7.2) 鼓勵學生參與姊妹學校交流活動，讓他們認識國家發展及提升國民身份認同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姊妹學校」交流活動於 7 月 3 日 (一) 下午 2 時至 3 時 30 分與廣州市玉岩中學進行視像交流活動。本校共有 8 位老師及 10 位學生參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姊妹學校」進行的分享交流會能有效擴闊兩地師生的視野，維繫彼此情誼。</li> </ul>



校監簽署：\_\_\_\_\_

校監姓名：\_\_\_\_\_ 余毓繁先生

日期：\_\_\_\_\_